

# 2023年度珠海市公安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珠海市公安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附件绩效自评报告**

# 第一部分：珠海市公安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是珠海市行政区域内公安工作的领导指挥机关，是集决策与实战职能于一体的机关，是主管社会治安方面工作的政府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根据全国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结合本辖区的实际，研究实施方案和措施，指导、监督、检查市辖区内的公安工作，具有决策、统一指挥、协调保障和队伍管理的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地方性公安法规、规章草案，部署、指导、监督全市公安工作。

2. 依法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治安的情况并提出对策。

3. 负责全市公安民警及辅警队伍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民警、辅警训练工作；指导、检查、督促市各级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和督察工作，按权限查处公安民警违纪案件。

4. 负责查处公安机关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

5. 负责治安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政、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的有关工作；协调处置严重暴力性犯罪事件、重大治安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6. 负责组织、指导全市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市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7. 负责对保安服务组织和金融押运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8. 负责公民因私出国（境）管理、受理签发公民因私出入境证件，实施外国人在珠海停留居留和永久居留管理，查处出入境违法犯罪活动。

9. 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以及对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人员的管理工作。

10. 负责全市公共信息网络的的安全管理和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公安科技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公安系统信息化建设；统筹规划和组织协调全市公安情报信息工作。

11. 负责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的警卫工作。

12. 负责看守所、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监察留置看护所的管理工作，开展深挖犯罪事实工作。

13. 负责珠海水域治安管理工作，牵头组织、协调、开展全市禁毒、反恐怖、打击走私、人口管理、出租屋管理等工作。

14. 负责本市公安机关与港澳地区警方和国际刑警组织的联络、交往和协作。

15.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单位内设机构设置包括警令部、政治处、警务督察支队、出入境与外国人事务管理支队、治安警察支队、法制支队、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刑事警察支队（刑事科学技术中心）、特警支队（巡逻警察支队）、警务保障处、网络警察支队、案审监管支队、禁毒支队、打击走私支队、水域治安管理支队、出租屋管理支队、审计室、公共交通分局。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 第二部分：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59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9.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0,329.9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72.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054.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64.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33,463.86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34,672.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145.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936.74
<b>总计</b>	30	147,609.23	<b>总计</b>	60	147,609.2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463.86	132,590.93	0.00	0.00	0.00	0.00	872.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38	11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89	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89	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8	10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8	10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08	边海防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121.31	108,248.38	0.00	0.00	0.00	0.00	872.92
20402	公安	106,042.66	105,169.74	0.00	0.00	0.00	0.00	872.92
2040201	行政运行	90,277.41	90,27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598.19	6,59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606.98	2,60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13.70	1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546.38	5,673.46	0.00	0.00	0.00	0.00	872.92
20410	缉私警察	1,038.01	1,038.0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41007	缉私业务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1099	其他缉私警察支出	1,038.00	1,0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40.64	2,0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40.64	2,0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54.21	21,05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067.08	7,06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067.08	7,06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4.93	13,98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61.03	5,06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1.58	6,01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2.36	2,63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95	27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4.96	3,16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2.52	2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52	2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0.75	3,14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1.54	2,35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9.21	78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672.49	88,323.38	46,349.1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38	0.00	119.3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89	0.00	2.89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89	0.00	2.89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8	0.00	102.78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8	0.00	102.78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30608	边海防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329.93	71,475.46	38,854.48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07,052.51	71,475.46	35,577.06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90,324.11	71,461.76	18,862.35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598.19	0.00	6,598.19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606.98	0.00	2,606.98	0.00	0.00	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13.70	13.7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509.53	0.00	7,509.53	0.00	0.00	0.00
20410	缉私警察	1,157.37	0.00	1,157.37	0.00	0.00	0.00
2041007	缉私业务	20.30	0.00	20.30	0.00	0.00	0.00
2041099	其他缉私警察支出	1,137.07	0.00	1,137.07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20.05	0.00	2,120.05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20.05	0.00	2,120.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54.21	13,707.18	7,347.03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067.08	0.00	7,067.08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067.08	0.00	7,067.0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4.93	13,704.98	279.95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61.03	5,061.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1.58	6,011.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2.36	2,632.3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95	0.00	279.9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4.96	3,140.75	24.2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2.52	0.00	22.52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52	0.00	22.5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0.75	3,140.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1.54	2,351.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9.21	789.21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59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9.38	119.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4.00	4.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8,462.42	108,462.4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54.21	21,054.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64.96	3,164.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32,590.93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32,804.98	132,804.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06.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92.69	1,092.6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06.7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33,897.66	<b>总计</b>	64	133,897.66	133,897.6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2,804.98	88,323.38	44,481.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38	0.00	119.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13	商贸事务	2.89	0.00	2.89
2011308	招商引资	2.89	0.00	2.8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8	0.00	102.7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8	0.00	102.78
203	国防支出	4.00	0.00	4.00
20306	国防动员	4.00	0.00	4.00
2030608	边海防	4.00	0.00	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8,462.42	71,475.46	36,986.97
20402	公安	105,185.00	71,475.46	33,709.55
2040201	行政运行	90,324.11	71,461.76	18,862.3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598.19	0.00	6,598.19
2040220	执法办案	2,606.98	0.00	2,606.98
2040250	事业运行	13.70	13.7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642.02	0.00	5,642.02
20410	缉私警察	1,157.37	0.00	1,157.37
2041007	缉私业务	20.30	0.00	20.3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41099	其他缉私警察支出	1,137.07	0.00	1,137.0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20.05	0.00	2,120.0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20.05	0.00	2,12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54.21	13,707.18	7,347.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067.08	0.00	7,067.0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067.08	0.00	7,067.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4.93	13,704.98	279.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61.03	5,061.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1.58	6,011.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2.36	2,632.3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95	0.00	279.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4.96	3,140.75	24.21
21004	公共卫生	22.52	0.00	22.5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52	0.00	22.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0.75	3,140.7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1.54	2,351.5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9.21	789.21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9	0.00	1.6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9	0.00	1.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41.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86.27
30101	基本工资	7,327.46	30201	办公费	221.15
30102	津贴补贴	40,995.87	30202	印刷费	20.03
30103	奖金	5,687.97	30203	咨询费	18.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7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66.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11.58	30206	电费	524.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32.36	30207	邮电费	211.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4.4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9.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3.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33	30211	差旅费	306.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94.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25
30114	医疗费	1.94	30213	维修（护）费	1,108.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6.35	30214	租赁费	96.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3.21	30215	会议费	20.93
30301	离休费	32.66	30216	培训费	107.25
30302	退休费	4,982.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74.5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83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85
30305	生活补助	17.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4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5.7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77.3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535.1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6.1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3.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62.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1.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6.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7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36.6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9.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36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8,974.35		公用经费合计	9,349.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20.96	23.38	822.74	136.63	686.11	74.85	920.66	23.38	822.74	136.63	686.11	74.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147,609.2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3,463.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590.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26.52万元，下降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政策调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2022年12月解除新冠疫情相关防控工作，本年度不再安排开支相关防疫经费；三是本年度珠海市戒毒康复医院运营经费由市财政局直接下达至珠海市人民医院，不再通过下达至本单位后划拨给珠海市人民医院；四是本年度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建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872.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16.82万元，下降71.7%。主要变动情况：横琴合作区公安局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珠海市边防支队转入专项经费减少。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147,609.2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4,672.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8,323.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86.16万元，下降1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政策调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用经费开支。

2. 项目支出46,34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57.8万元，下降5.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建项目支出减少；二是上年度安排开支第十四届航展工作经费，本年度没有举行大型航展活动，无航展工作经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2,590.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590.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26.52万元，下降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政策调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2022年12月解除新冠疫情相关防控工作，本年度不再安排开支相关防疫经费；三是本年度珠海市戒毒康复医院运营经费由市财政局直接下达至珠海市人民医院，不再通过下达至本单位后划拨给珠海市人民医院；四是本年度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建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

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2,804.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804.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919.98万元，增长1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政策性调整；二是补缴边防转改人员社会保险费用；三是针对公安实际工作需要，开展预算调整工作，下半年追加预算公安业务经费等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20.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20.9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83万元，增长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23.38万元，完成预算23.3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3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22.74万元，完成预算822.7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6.98万元，增长18.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36.63万元，完成预算136.6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13万元，增长2,00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86.11万元，完成预算686.1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5万元，下降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4.55万元，完成预算74.85万元的99.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47万元，增长312.4%。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根据2021年2月24日市政府批复我局《珠海市公安局关于报废更新汽车的请示》（珠公（请）〔2021〕21号），结合现有车辆使用年限、车辆状况和工作需要，本年度需报废更新6辆公务用车；二是2022年12月解除新冠疫情相关防控工作，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23.38万元，占2.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22.74万元，占89.4%；公务接待费支出74.55万元，占8.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3.38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7个、累计1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出国出境参加专项任务支出13.49万元，主要用于机票、住宿及交通费等开支；（2）出国出境侦办专案支出9.71万元，主要用于机票、住宿及交通费等开支；（3）出境参加工作会议支出0.18万元，主要用于住宿等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22.7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36.6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6辆。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686.1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20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用车的油料、保险、保养维修等开支。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的车辆数为314辆，与保有量不一致，原因是决算报表按本单位资产系统车辆数据填报，其中6辆正在报废更新，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报废手续但尚未完成上牌手续，未录入本单位资产系统。

3. 公务接待费支出74.55万元，主要用于全国（含港澳）其他地市公检法等部门来珠海出差办案、学习考察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21个，来访外宾861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98次，接待人数共3,349人。主要包括全国其他地市公检法等部门人员。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49.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3.41万元，下降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压减办公费、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88.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3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7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377.7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84.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60.6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59.3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8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3.33%。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1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3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2辆，与2024年度预算公开数据存在差异6辆，原因是决算报表按本单位资产系统车辆数据填报，其中6辆正在报废更新，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报废手续但尚未完成上牌手续，未录入本单位资产系统；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3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7个，共涉及资金6,558.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7%。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禁毒专项工作经费”、“DNA实验室专用耗材经费”等17个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禁毒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0万元，执行数为4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禁毒队伍建设，使我市禁毒宣传、打击管控、社戒社康、吸毒人员就业安置、禁毒调研等各项禁毒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提高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意识和抵御毒品的能力，达到良好的社会宣传效果，大力提升打击毒品犯罪的成效，努力构建市、区、镇（街道）三级安置帮教体系，形成一个多层次的社会帮教监控网络，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建设“幸福珠海”创造良好的

社会环境，确保毒品问题没有成为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突出问题，努力提升我市禁毒事业迈上新的台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DNA实验室专用耗材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4.8万元，执行数为16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高我局行政服务效能和质量、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同时有利于打击和预防犯罪，改善社会治安状况，对促进社会安全、经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具有不可估量的社会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所有自评结果详见附件。

####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补充说明

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为当年政府采购支付金额，包含当年签订合同部分以及以前年度签订合同部分。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当年签订合同的合同总金额，部分金额在当年支付，剩余金额在达到付款条件后在以后年度支付。二者统计口径不同，存在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大于政府采购支出金额的情况。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附件绩效自评报告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舟山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珠海市人口和出租屋信息管理系统(疫情防控)系统项目		评价年度	2020		
	联系人	刘嘉林		联系电话	0750-8041045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科目安排	149.75		评价金额	149.75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49.7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49.7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针对目前出租房屋租金复杂、隐患突出、人员频变的管理现状,为了解决我市流动人口和出租屋数据采集缺乏统一管理平台,现有功能实用性不强,数据资源体系化不足等问题,通过行通互联网、政务网、公安信息网数据交换渠道,构建全市出租屋、流动人口数据自助采集、数据汇聚平台,实现实时采集、动态更新、数据共享,提升出租屋、流动人口管理效能。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 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 论证充分性(4分);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依据或形成调查工作方案等材料,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酌情扣减。
		目标设置	0					0	该项目已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评价要点: 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依据理论分析, 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 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密切相关, 体现决策意图, 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可测量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测量性, 即该总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计划安排具备合理性	评价要点: 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及是否具备可操作性, 依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并能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如不符合要求, 酌情扣减。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5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 得5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 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计算;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 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出率为100%
支出规范性			6					6	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评价要点: 支出规范性(6分); 1. 预算执行规范(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违规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 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按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直至扣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专项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全, 擅自变更, 未按规定核算处理, 按具体情节扣



产出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原定审批程序执行;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督、跟踪、督促整改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2.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3.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汇报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物品采购单价)属于合理范围的	评价要点:成本控制(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当的)得满分	
	数量指标	全市出租户数	0.25	>300000	0	0.25	全部纳入系统管理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	0.25	合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按时完成,验收合格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0.25	按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按时完成,验收合格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0.25	<1497492元			0.25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没有超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20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全部纳入系统管理,工作效率提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95%	0	5	开展的满意度调查“满分”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开展的满意度调查“满分”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郴州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金库装备支出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51.00
联系人		王成良	联系电话	0750-8642578	联系邮箱	zhgs_jbcsk@zhuzhou.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51			
		实际分配下达	非本级	251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非本级	251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地服务公安工作, 保护执勤民警, 提升基层实战单位的战斗力, 进一步加强防护装备的可靠性及实用性(描述项目开展的缘由)。预计开展购置金库装备工作, 工作内容包括购置金库用防护装备、单警装备、救援装备、更新应急储备装备, 预计达到保障基层实战装备的充足供应, 提升战斗力, 提升重大紧急任务应急处置的供给和快速反应能力。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打击刑事犯罪, 维护社会治安管理, 保障基层实战单位装备的充足性, 提升战斗力, 提升重大紧急任务应急处置的供给和快速反应能力。

####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预算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 论证充分性(4分);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调研报告等工作总结等材料的, 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 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 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如无, 酌情扣分。
		目标设置	6					6	购置单警装备、防护装备物资、训练装备等, 防护社会稳定, 保障执法执勤人员安全, 根据实际情况补充更新相关装备物资。	评价要点: 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效益性指标; 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 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依据实际意图, 同时符合客观实际; 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转发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应急装备物资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郴州市区公安机关基本业务装备配备实施细则》。根据工作进度按时完成。	评价要点: 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可操作性;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 并依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 酌情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是全额到位。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3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 得3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 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资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 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9					9	资金支出100%。
支出规范性			6					6	资金支出按照有关制度规定履行报销手续, 且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要点: 支出规范性(6分);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销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按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直至扣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置账簿,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且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其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已通过验收。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度（4分）。项目方案按照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市局及公安机关单位单警装备，各单位根据业务情况自行购置警用装备，对各部门自行购置的装备进行申报。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单位管理单位建设管理情况；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3.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单位汇报。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0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成本控制	2					2	1. 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关于新一轮警用车辆及装备物资供应有关事宜的通知》 2. 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采购或自主询价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8	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8	根据实际采购补充更新相关装备物资。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及“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质量指标	质量	17	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17	质量抽检验收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及“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25	提高公安行政服务效能和质量，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同时有利于打击和预防犯罪，改善社会治安状况，促进社会安全、经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及“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	基本满意。
合计			100				99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苏州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LN6实验室专用耗材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5.00
联系人		王卓	联系电话	0750-8942262	联系邮箱	zhgo_jbzck@zhda1.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04.8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04.8	转移支付至市县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04.8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提高我局行政服务效能和质量，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同时有利于打击和预防犯罪，改善社会治安状况，对促进社会安全、经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具有不可估量的社会效益。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形成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减。
		目标设置	0					0	该项目已包含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有可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含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计划安排具备合理性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保障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4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印证前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酌情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及时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0					0	资金支出率为100%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预算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0					0	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账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申报、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规定标准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原质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项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既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给定分数;3.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再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	
		成本控制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市场价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物品采购单价)属于合理范围的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质量指标	质量	1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5	已完成2022年度案件检验及DNA数据库建设任务,数据无差错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时效指标	时效	1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已完成2022年度案件检验及DNA数据库建设任务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8	22	在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2022年度对刑警支队司法鉴定中心的满意度调查为满意度100%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调查对象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97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全局武装支出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1,000.00
	联系人	林发东	联系电话	0750-8041610	联系邮箱	zhga_jbcsk@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912.52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912.52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912.52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有利于加强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规范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着装行为，树立人民警察队伍，严谨的良好形象；完善警务实践教官队伍建设，提高战斗力，有效遏制水上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切实保障我市水域治安的稳定；使民众有安全感，对犯罪分子有震慑力。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警服作为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身份象征，除规定情形外，人民警察在工作时间应当身穿警服。本项目为购置全局民警警服及配件，购置新警服及训练鞋等。

####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预算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调研报告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酌情扣分。
		目标设置	6					6	购置全局民警、辅警新警服和训练鞋等，保持公安队伍良好精神面貌。根据实际情况购置并补充库存鞋类。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公安部、民政部关于调整人民警察及其家属制服而导价能的通知》（公财发[2012]558号）、《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着装管理规定》及《广东省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供应管理规定》（粤公通字[2006]337号）、《广东省公安机关制式品种按照制式警用装备办法》（试行）、《关于全省公安机关按表实行依需供应的通知》（粤公通字[2013]189号）。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及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计划和证据判断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酌情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是全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是全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核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出100%。
支出规范性			6					6	资金支出按有关制度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且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账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非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项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已通过验收。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程序。
	管理情况	4					3	由市局统筹全局民警、辅警装备购置，各部门根据业务情况自行购置特定的服装。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能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能作出判断，如各做业务主管部门按展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
		成本控制	2				2		评价要点：成本控制（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工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数量指标	服装购置数（套/年/人）	8.33	按全局民警、辅警人数配发，结合特警警务实战情况购置教官服、冬特服等。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3	按全局民警、辅警人数足额配备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抽检通过率	8.33		=100%			8.33	质量抽检验收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8.34	根据购置被装情况及支付款项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4	及时支付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良好精神面貌	20	加强了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树立人民警察良好形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加强了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树立人民警察良好形象。
	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5		0		0	5	基本满意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0	4	基本满意
合计			100					98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110.72	
项目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新一代移动警务平台建设及推广项目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10.72	
联系人		周建龙			联系电话	18820900688		联系邮箱	124570258@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10.72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10.72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10.72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不断强化警务创新，大力推进新一代移动警务建设，构建移动应用生态圈，建立安全集中管控体系，通过移动警务终端与实战业务的全面融合贯通，实现警务内通、执法办案、业务办理、异地办公等警务工作移动化，增强警务实战效能，提升整体战斗力，实现警务效能提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不得分。
		目标设置	6					6	该项目已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合理性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酌情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则不得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出率为100%
支出规范性			6					6	按事项目标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预算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目标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违规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簿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 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或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管理情况	4				4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评价要点: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 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项目实施的合理成本得分。	评价要点: 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实施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建设数	0.25	≥1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系统响应服务及时率	0.25	≥100%		0	0.25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0.25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0.25	≤11072000			0.25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25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申报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禁毒专项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420.00		
	联系人	李立新		联系电话	0756-8043158		联系邮箱	zhgs_jbzc@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420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420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420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该项目是围绕我市禁毒工作开展, 总体目标是: 加强禁毒队伍建设, 使我市禁毒宣传、打击管控、社区戒毒、戒毒人员就业安置、禁毒调研等各项禁毒工作顺利开展, 全面提高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意识和抵制毒品的能力, 达到良好的社会宣传效果, 大力提升打击毒品犯罪的成效, 努力构建市、区、镇(街道)三级安置帮教体系, 形成一个多层次的社会帮教防控网络, 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建设“幸福珠海”做贡献。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项目经市公安局党委和禁毒支队党总支两委集体审议通过, 有相关立项文件依据	评价要点: 论证充分性(4分):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 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 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 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 相应扣分。
		目标设置	6					6	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体现决策意图, 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评价要点: 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 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据此判定分数; 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 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体现决策意图, 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据此判定分数; 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严格遵循各项财政管理制度和财务操作流程	评价要点: 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判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并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判定分数, 如不符合要求, 相应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3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 得3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 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 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依据相关基础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按序时进度100%完成支付	评价要点: 资金支出率(6分):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按预算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按预算申报规范使用资金	评价要点: 支出规范性(6分):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预算手续或无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违规支出、截留、挤占, 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 视具体情况扣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所有项目均按照财政资金要求，严格按规定报批和办理采购手续，相关合同、验收文件齐全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1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市财政局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监管，并每月定期通报资金使用情况	评价要点：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有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3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反馈	
产出	预算控制	3				3	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所有项目均遵循勤俭节约原则，项目按照预算完成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当的）得满	
	质量指标	质量	1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12	所有项目均保质保量完成，确保各项基础工作正常开展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时效指标	时效	1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13	所有项目均按序时进度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88	22	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基本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60				97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8">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7">珠海市公安局</td> </tr> <tr> <td>项目名称</td> <td colspan="3">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td> <td>评价年度</td> <td colspan="2">2023</td> <td>评价金额</td> <td colspan="2">102.04</td> </tr> <tr> <td>联系人</td> <td colspan="3">钟勤</td> <td>联系电话</td> <td colspan="2">0756-8040543</td> <td>联系邮箱</td> <td colspan="2">zhgs_bzck@zhuhai.gov.cn</td> </tr> <tr> <td>实践文件依据</td> <td colspan="9"></td> </tr> </table> </td> </tr> <tr> <td rowspan="3">资金情况</td> <td>资金安排情况</td> <td>预算计划安排</td> <td colspan="7">102</td> </tr> <tr> <td></td> <td>实际分配下达</td> <td>市本级</td> <td colspan="2">82</td> <td>转移支付至市县</td> <td colspan="3">20</td> </tr> <tr> <td>资金使用情况</td> <td>实际支出金额</td> <td>市本级</td> <td colspan="2">82</td> <td>转移支付至市县</td> <td colspan="3">20</td> </tr> <tr> <td>绩效目标情况</td> <td>预期总体目标</td> <td colspan="5">有效推进各项工作部署，制定监督考核等工作机制，推动各部门齐抓共管，治理“三非”、打击偷渡，排查疑似“三非”人员数据，涉外案事件处置，提高“三非”人员身份信息采集质量，维护社会治安稳定</td> <td>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td> <td colspan="2">是</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7">珠海市公安局</td> </tr> <tr> <td>项目名称</td> <td colspan="3">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td> <td>评价年度</td> <td colspan="2">2023</td> <td>评价金额</td> <td colspan="2">102.04</td> </tr> <tr> <td>联系人</td> <td colspan="3">钟勤</td> <td>联系电话</td> <td colspan="2">0756-8040543</td> <td>联系邮箱</td> <td colspan="2">zhgs_bzck@zhuhai.gov.cn</td> </tr> <tr> <td>实践文件依据</td> <td colspan="9"></td> </tr> </table>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2.04		联系人	钟勤			联系电话	0756-8040543		联系邮箱	zhgs_bzck@zhuhai.gov.cn		实践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02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82		转移支付至市县	2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82		转移支付至市县	2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有效推进各项工作部署，制定监督考核等工作机制，推动各部门齐抓共管，治理“三非”、打击偷渡，排查疑似“三非”人员数据，涉外案事件处置，提高“三非”人员身份信息采集质量，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7">珠海市公安局</td> </tr> <tr> <td>项目名称</td> <td colspan="3">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td> <td>评价年度</td> <td colspan="2">2023</td> <td>评价金额</td> <td colspan="2">102.04</td> </tr> <tr> <td>联系人</td> <td colspan="3">钟勤</td> <td>联系电话</td> <td colspan="2">0756-8040543</td> <td>联系邮箱</td> <td colspan="2">zhgs_bzck@zhuhai.gov.cn</td> </tr> <tr> <td>实践文件依据</td> <td colspan="9"></td> </tr> </table>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2.04		联系人	钟勤			联系电话	0756-8040543		联系邮箱	zhgs_bzck@zhuhai.gov.cn		实践文件依据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2.04																																																																																					
联系人	钟勤			联系电话	0756-8040543		联系邮箱	zhgs_bzck@zhuhai.gov.cn																																																																																					
实践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02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82		转移支付至市县	2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82		转移支付至市县	2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有效推进各项工作部署，制定监督考核等工作机制，推动各部门齐抓共管，治理“三非”、打击偷渡，排查疑似“三非”人员数据，涉外案事件处置，提高“三非”人员身份信息采集质量，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项目采购均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上级领导请示后，按照市公安局相关经费使用规定办理相关采购手续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调研报告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不得分。
目标设置	6					6	项目目标设置合理。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量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计划安排具备合理性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则酌情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项目资金是全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是全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核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该预算项目经过市府常务会议研究，市公安局通过《关于提请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的请示》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准，项目资金涵盖了外国人管理服务相关业务，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项目资金已按时完成支付	评价要点：资金支付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率”指标得分\*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进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项目资金已按规定用于在珠外国人管理相关业务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预算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理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按总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项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会计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审批、授权审批手续	评价要点: 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预算案按既定程序实施,也是项目自或方案调整按既定程序执行,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专项资金均根据《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进行资金使用管理	评价要点: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安全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层级任务主管部门报		
产出	预算控制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 预算控制(3分):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项目实际成本基本属于合理范围	评价要点: 成本指标(2分):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2分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支出及时程度-1	8.33	整合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相关工作,提升政府相关部门管理服务水平、工作效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3	执行完毕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9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机构工作运行效率	8.33	整合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相关工作,提升政府相关部门管理服务水平、工作效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3	项目已达到了切实加强在珠外国人管理工作,加强了各单位协作联动程度,强化了各类涉外政策宣讲解读,提升了各层级工作人员对涉外工作的认识及政策的知晓度,进一步推动了外籍人才在珠发展环境的优化,切实提升了在珠居留外国人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服务了粤港澳大湾区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建设。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9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进度	8.34	1年内,经费支出进度,专项定期交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4	执行完毕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9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25	有效统筹全市外国人管理工作,建立举报奖励机制,引导群众主动举报,夯实群众性情报信息网,努力实现在珠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的提质增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项目已达到了切实加强在珠外国人管理工作,加强了各单位协作联动程度,强化了各类涉外政策宣讲解读,提升了各层级工作人员对涉外工作的认识及政策的知晓度,进一步推动了外籍人才在珠发展环境的优化,切实提升了在珠居留外国人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服务了粤港澳大湾区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建设。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9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辖区群众满意,幸福增强。	评价要点: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申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刑警支队办案费 评价年度：2023 评价金额：126.00 联系人：杨志梅 联系电话：13929596900 联系邮箱：zhgs_jbzc@zhaha.gov.cn																					
基础文件依据 资金安排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预算计划安排</td> <td>155.8</td> <td></td> <td></td> </tr> <tr> <td>实际分配下达</td> <td>市本级</td> <td>155.8</td> <td>转移支付至市县</td> </tr> <tr> <td>资金使用情况</td> <td>实际支出金额</td> <td>市本级</td> <td>155.8</td> </tr> </table>										预算计划安排	155.8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55.8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55.8
预算计划安排	155.8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55.8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55.8																		
绩效目标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预期总体目标</td> <td>           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和省厅刑侦局统一部署，围绕“刑事发案继续下降、打击效能持续提升”工作目标，深化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健全智慧侦查工作体系，加快刑事技术转型升级，探索创新打击机制，密切环珠警务合作，实施反诈、“破小案”、大要案攻坚和扫黑除恶大决战，实现刑侦队伍专业化、规范化、正规化建设，全面提升打击质效。         </td> <td>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td> <td>是</td> </tr> </table>										预期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和省厅刑侦局统一部署，围绕“刑事发案继续下降、打击效能持续提升”工作目标，深化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健全智慧侦查工作体系，加快刑事技术转型升级，探索创新打击机制，密切环珠警务合作，实施反诈、“破小案”、大要案攻坚和扫黑除恶大决战，实现刑侦队伍专业化、规范化、正规化建设，全面提升打击质效。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和省厅刑侦局统一部署，围绕“刑事发案继续下降、打击效能持续提升”工作目标，深化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健全智慧侦查工作体系，加快刑事技术转型升级，探索创新打击机制，密切环珠警务合作，实施反诈、“破小案”、大要案攻坚和扫黑除恶大决战，实现刑侦队伍专业化、规范化、正规化建设，全面提升打击质效。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珠海市公安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1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论证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不得分。											
		目标设置	6					6	该项目已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计划安排具备合理性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5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5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出率为100%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前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规定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违规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按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簿、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各层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层业务主管部门按期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速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的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依法严惩突出暴力犯罪和侵害弱势群体权益犯罪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时效指标	时效性	1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60	12.5	完成各项方案、打击任务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5%(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60	25	在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5%(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0	群众满意度100%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95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104.7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证件工本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4.70		
	联系人	刘蓝标	联系电话	0756-8641015			联系邮箱	zhga_jbzc@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04.01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04.61					转移支付至市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04.61					转移支付至市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外来人员办理居住证，杜绝出现群众办理居住证，无卡体制的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调研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每扣1分。
		目标设置	6					6	该项目已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等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计划安排具备合理性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出率为100%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目标设置”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承诺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合规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产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产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反馈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0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0	2	实际支出未超过计划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范围内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质量指标	质量	12.5			100	12.5	验收合格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时效指标	时效	12.5			100	12.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5			100	25	服务对象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非常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97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智慧新管控之基础平台建设（大数据建设平台+统一执法信息平台）续款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38.13	
	联系人	朱海林			联系电话	13823028815		联系邮箱	63940346@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38.13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38.13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38.13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搭建一个面向民警、操作简单、应用灵活的大数据可视化分析系统，建设一个开放式的平台，构建大数据应用自我完善、不断演进的良好生态，提高数据应用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系统完成验收，及时上线。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前期通过市局科信部门审计，政数局专家评审，市密网局审核，充分论证好，立项建设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酌情扣分。
		目标设置	6					6	根据项目目标，编写项目方案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 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根据合同条款完成建设，按时支付项目款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根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酌情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且及时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合同通过科信部门审计，确保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根据7、《警令部：2023年1-12月市局机关直属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度表》、智慧新管控项目按时履行支付手续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整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看局内经费审批流程支出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产出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按规范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范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范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项目按规范程序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安全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评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自评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根据项目申报预算,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	
		成本控制	2				2	根据政数局成本评估报告,项目实施成本合理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建设数	6.25	1			6.25	已完成项目建设,政数局验收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验收率	6.25	系统验收率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按照建设方案完成项目建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性	6.25	完成验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按照建设方案完成项目建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25	≤1381250元		0	6.25	根据政数局成本评估报告,项目实施成本合理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25	保障系统24小时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运行稳定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无投诉上访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警人身意外保险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370.31	
	联系人	代成斌			联系电话	13417703863		联系邮箱	304554556@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348.84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348.84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348.84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做好从优待警工作，体现市局党委对公安民警的关心关爱，拟组织为全局在职民警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本次预算申报参照保险公司询价测算，实际支付金额以公开招标结果为准。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过市局党委研究会审议同意采购，经费经过审计部门审计。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预研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1分。
		目标设置	6					6	保险采购项目采购时通过标书审计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该项目立项符合市局项目管理规定，完全按照要求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并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资金支付。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值”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造成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支出符合合同约定和市局经费报销流程。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或未发生调整的，直接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2023年为项目进度款支付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程序。	
	管理情况	4				4	2023年为项目进度款支付，付款能对项目进行验收。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金资产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年度	
产出	经济性	3			0	3	根据当年度实际参保人数结算保费，未超出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每人每年保费跟上一年度保持一致，保障项目方案优于同类产品。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时效指标	时效性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25	2月初完成支付，生效，本期保险接续上一年度保险，未发生断保情况。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方案合理性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25	投保方案包括意外伤害、重疾、交通意外等10余项目，保额最高100万元。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非常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智慧派出所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532.70	
	联系人	胡睿昇			联系电话	1882303250		联系地址	zhga_juzck@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590.03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590.03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590.03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推动智慧新警务成果与基层派出所实战融合赋能，实现警务科学高效精细化管理，让基层派出所从“汗水警务”向“智慧警务”转型升级，营造辖区“发案少、秩序好、群众满意”的良好局面，建设“高效、智能、便民”的智慧派出所势在必行，2019年市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完善基层基础”项目由珠海市公安局牵头实施，珠海市公安局派出所综合业务大队负责。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该项目经过市局党委会议研究同意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减。
		目标设置	6					6	支付尾款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含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符合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根据工作进度按时完成。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按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出100%。
支出规范性			6					6	资金支出按有关制度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且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直接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到账、用途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其扣减扣分。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已通过验收。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方案调查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4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评价要点：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违规。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速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通过各级验收	评价要点：成本控制（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际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资采购单价、人工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数量指标	建设系统	0.25	1个			0.25	系统建设正常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系统运转正常	0.25	良好			0.25	系统运转正常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系统建设及时性	0.25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0.25	按时完成系统验收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0.25	≤5326070元			0.25	项目建设未超预算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基层派出所基础建设	25	良好			25	完成基层派出所基础建设目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基本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域治安管理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40.00	
	联系人	吴陈翔			联系电话	0756-8647967		联系邮箱	148123321@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4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40		转移支付至市县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40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通过业务经费的收入，有效遏制水上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切实保障我市水域治安的稳定，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主义大局的平安稳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已通过市局党委会议研究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调研报告工作总结等材料，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1分。
		目标设置	6					6	包含了水域治安管理的各个方面，项目目标设置完整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计划安排合理性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及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项目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计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项目资金的使用涵盖了水域治安管理相关业务，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项目资金已按时完成支付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项目资金已按规定用于水域治安管理相关业务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且重要事项完成进度与支付资金的匹配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根据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资金的使用,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手续, 财政审批手续	评价要点: 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管理情况	4						4	项目资金的使用,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手续, 财政审批手续	评价要点: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金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属北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	
产出	预算控制	3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	评价要点: 预算控制(3分):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计划的, 不得分。	
	成本控制	2						2	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	评价要点: 成本指标(2分):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质量指标	质量	1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	项目已达到了有效遏制水上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切实保障我市水域治安的稳定, 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局平安稳定的目标。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时效指标	时效性	1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3	项目已按时完成了资金的支付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2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通过项目资金的投入, 有效遏制水上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切实保障我市水域治安的稳定, 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局平安稳定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9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的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非常满意	评价要点: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105.0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经侦支队办案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5.00		
	联系人	高基颖			联系电话	13824163778			联系邮箱	zhga_juzck@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05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05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05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了顺利完成案件侦查工作，打击预防经济犯罪，全面履行经侦部门打击、服务、参谋职能，维护我市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取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根据以往每年经费支出，均得出该年费用额，经市局党委会议通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绩效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1分。		
		目标设置	6					6	差旅费、审计费、鉴定费、翻译费、工作性用装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费用单据均经过大队、科室、支队领导一文审批。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落实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酌情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付100%	评价要点：资金支付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付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严格按照内部审批流程支付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的扣0.5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0.5-1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事项管理	实践程序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管理情况	4				4	严格按照内部审批流程支付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金资产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照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未超过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合理范围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案件数	6.25	年度办理公安机关管辖的80种经济犯罪案件400宗,严厉打击突出经济犯罪,扎实推进“五大要素”风险隐患排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各类案年结案率	6.25	年度结案率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任务按时完成率I	6.25	任务按时完成率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万元)	6.25	=150万元人民币			6.25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20	严厉打击突出经济犯罪,扎实推进“五大要素”风险隐患排查管控,积极处置化解金融风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5	力争达到案件当事人满意度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基本满意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基本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10">项目单位：珠海市公安局</td> </tr> <tr> <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 <td colspan="3">公安表彰奖励工作经费</td> <td colspan="2">评价年度</td> <td colspan="2">2023</td> <td colspan="1">评价金额</td> <td colspan="1">158.20</td> </tr> <tr> <td colspan="2">联系人</td> <td colspan="3">杨信孚</td> <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 <td colspan="2">18926952525</td> <td colspan="1">联系邮箱</td> <td colspan="1">zhga_juzck@zhuhai.gov.cn</td> </tr> <tr> <td colspan="2">实施文件依据</td> <td colspan="9"></td> </tr> <tr> <td colspan="2" rowspan="2">资金安排情况</td> <td colspan="1">预算计划安排</td> <td colspan="1">156.43</td> <td colspan="2"></td> <td colspan="2"></td> <td colspan="2"></td> <td colspan="1"></td> </tr> <tr> <td colspan="1">实际分配下达</td> <td colspan="1">市本级</td> <td colspan="1">156.43</td> <td colspan="2"></td> <td colspan="2">转移支付至市县</td> <td colspan="1"></td> <td colspan="1">0</td> </tr> <tr> <td colspan="2" rowspan="2">资金使用情况</td> <td colspan="1">实际支出金额</td> <td colspan="1">市本级</td> <td colspan="1">156.43</td> <td colspan="2"></td> <td colspan="2">转移支付至市县</td> <td colspan="1"></td> <td colspan="1">0</td> </tr> <tr> <td colspan="1">绩效目标情况</td> <td colspan="1">预期总体目标</td> <td colspan="4">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等规定，及时对在各项公安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民警予以表彰奖励，依据规定颁发奖励金和奖励证书，开展表彰会、就地授奖等活动，激发和调动民警的工作积极性，提升队伍战斗力，为珠海公安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td> <td colspan="1">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td> <td colspan="1">是</td> </tr> </table>										项目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公安表彰奖励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58.20	联系人		杨信孚			联系电话		18926952525		联系邮箱	zhga_juzck@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56.43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56.43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56.43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等规定，及时对在各项公安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民警予以表彰奖励，依据规定颁发奖励金和奖励证书，开展表彰会、就地授奖等活动，激发和调动民警的工作积极性，提升队伍战斗力，为珠海公安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项目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公安表彰奖励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58.20																																																																																	
联系人		杨信孚			联系电话		18926952525		联系邮箱	zhga_juzck@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56.43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56.43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56.43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等规定，及时对在各项公安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民警予以表彰奖励，依据规定颁发奖励金和奖励证书，开展表彰会、就地授奖等活动，激发和调动民警的工作积极性，提升队伍战斗力，为珠海公安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关于进一步规范表彰奖励申报审批工作的通知》、《广东省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工作暂行规定》，向公安机关立功受奖的民警颁发奖励金，是公务员及人民警察有关法规、规章的重要内容，是激发公安民警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安队伍战斗力的必要举措。该项工作具备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调研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1分。																																																																																	
		目标设置	6					6	本项目属经常性项目，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公安部、人社部第135号令）等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表彰奖励工作有关规定，为在重大活动安保、重大专项任务和各项公安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公安民警记功晋奖，按规定标准颁发奖金及奖章、证书等荣誉，以及组织开展表彰会、授奖仪式、英模教育、先进典型选树等活动。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匹配，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符合各项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即是否具备条件实施，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足额及时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资金支付100%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严格按照内部审批流程支付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预算审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事项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用途、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项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该项目未发生变更。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	
	管理情况	4				4	执行情况良好	评价要点：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	
产出	经济性	3				3	未超出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实施的成本（奖品证书制作费用等）属于合理范围的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进度、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	
	数量指标	表彰奖励人次	0.25	授予230名民警个人三等功、210名民警个人嘉奖。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完成年初预定目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奖励的标准和待遇	0.25	个人三等功奖金分别为5000元/个，个人嘉奖奖金为2000元/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完成年初控制目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奖金发放时限	0.25	当年及时发放奖金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及时发放，没有拖欠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奖励的标志和待遇	0.25	个人三等功奖金分别为5000元/个，个人嘉奖奖金为2000元/个，为立功受奖的集体和个人颁发奖状、奖章、证书等奖励证书，组织开展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0.25	严格按照标准进行发放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队伍战斗力	25	进一步弘扬正气、鼓舞士气，激励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以立功受奖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为榜样，继续发扬爱岗敬业、务实创新、顽强拼搏、无私奉献的优良作风，更好地完成各项公安工作任务，为珠海经济社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进一步弘扬正气、鼓舞士气，激励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以立功受奖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为榜样，更好地完成各项公安工作任务，为珠海经济社会发展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非常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申报单位：珠海市公安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反走私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9,549.14		
	联系人	潘伟聪		联系电话	0756-8047307		联系邮箱	1012592769@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639.00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639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639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军打私办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反走私综合治理，严厉打击粤港澳海上跨境走私和珠澳口岸“水客”走私违法犯罪。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2023年向市财政报送关于请求反走私专项经费申报意见的函，论证反走私专项经费需求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开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通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扣1分。
		目标设置	6					6	2023年反走私专项经费需求核定建议表和2023年下半年反走私工作经费需求表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测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测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
		保障措施	2					2	根据珠海市公安局打击走私支队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做好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评价要点：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即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反走私专项经费是全额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3	反走私专项经费的申请和分配严格按照单位已有和现有的项目等有序进行，从而保证资金分配合理，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支付率100%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反走私专项经费的支出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关于申请反走私专项经费的复函》落实，专款专用，依照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规范执行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5分：按规定履行调整申报手续或未发生调整额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



项目管理	实施程序	4					4	资金支付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珠海市2021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执行。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方案按照既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编制按既定程序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既定程序。
	管理情况	4					4	为有效加强资金管理监督，制定《珠海市公安局打私支队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细则》，按照管理细则对专项资金进行管理，做好资金管理。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汇报。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计划。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计划的，再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所有采购流程均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管理规定进行，实施成本合理，项目实施的成本属合理范围。	评价要点：成本控制（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数量指标	专项行动完成率	8.33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3	既定目标已基本完成，“双反”联合专项行动持续时间≥12个月，库存走私物品处置完成率≥90%。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反走私工作经费补助标准合规率（%）	8.33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3	协调配合部门数量≥30个；查走私物品处置符合处置标准≥90%；基层反走私综合治理示范点反走私宣传覆盖率=100%；反走私综合治理示范点建设≥5个区。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任务成本支出	8.34	检验鉴定费137万，船艇维修180万，反走私工作经费300万，海关461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34	通过打击走私工作，保障国家税收。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市场物资供应	12.5	通过打击走私工作，维护正常商品流通秩序，保障税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通过打击流域领域走私违法犯罪，维护合法企业、商品的合法权益，规范社会商品市场秩序。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期持续产生效益	12.5	对“水客”走私行为形成有力震慑，效果明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通过打击走私普通货物，维护市场经济正常秩序。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非常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移动警务终端通信服务项目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359.07		
	联系人	周健龙			联系电话	1882690088		联系地址	124570258@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109.65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109.0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109.0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更新老旧警务终端, 支撑我局移动办公需求, 增强警务实战效能, 提升整体战斗力, 实现警务效能提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 评分依据, 计算过程,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经市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评价要点: 论证充分性(4分);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确定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 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 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 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 如无, 扣相应分	
		目标设置	6					6	根据项目目标, 编写项目方案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评价要点: 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 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体现决策意图, 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评价要点: 保障措施的制度完整性(1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 根据实际落实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并根据实际落实情况核定分数, 如不符合要求, 按情况扣分	
		保障措施	2					2	符合各项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3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 得3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 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 得2分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分配合理	评价要点: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分配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支付100%	评价要点: 资金支出率(6分);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计算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按质按量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按规定履行经费支出审批手续	评价要点: 支出规范性(6分);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规定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按规定程序实施, 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 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管理情况	4				4	按规定程序实施, 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部门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评价要点: 预算控制(3分);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		
		成本控制	2			2	项目实施成本合理	评价要点: 成本指标(2分);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际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数量指标	维护终端数量	3.12	=1000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3.12	完成预期目标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网路系统运维	3.13	=1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3.13	系统运行正常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	6.25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响应及时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系统响应及时率(%)	3.13	=100				3.13	响应及时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3.12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3.12	完成预期目标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项目总成本	6.25	=189907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6.25	通过验收, 在预算范围内。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社会服务指标	提高警务工作效率	12.5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5	不断深化警务创新, 大力推进新一代移动警务建设, 完善终端安全集中管控体系, 通过移动警务终端与实战业务的全面融合贯通, 实现警务沟通、执法方案、业务办理、异地办公等警务工作移动化, 增强警务实战效能, 提升整体战斗力, 实现警务效能大提升。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能	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12.5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	12.5	不断深化警务创新，大力推进新一代移动警务建设，完善终端安全集中管控体系，通过移动警务终端与实践业务的全面融合贯通，实现警务沟通、执法办案、业务办理、异地办公等警务工作移动化，增强警务实战效能，提升整体战斗力，实现警务效能大提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90%（含）-100%、0%（含）-9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基本满意	评价要点：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